附件5

承 诺 书

本企业已认真阅读《关于申报中山市2019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—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专题项目的通知》，熟知产业扶持专项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，承诺对申报材料的合法性、真实性负责，保证不虚假申报，同一项目不违规重复申报，并积极配合做好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，自觉接受专项资金使用合规性检查。若违反上述承诺，同意有关部门将失信违规情况录入相关企业诚信体系，并按相关规定处理，直至追究法律责任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企业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项目申报单位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